

证券代码：600978

证券简称：宜华生活

公告编码：临 2018-040

债券代码：122397

债券简称：15宜华01

债券代码：122405

债券简称：15宜华02

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通过 合伙企业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本次增持的主体系汕头雅华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雅华投资”），雅华投资的合伙人为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部分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；

● 公司于2018年3月27日披露了雅华投资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，其计划自2018年3月27日至2018年9月26日共计6个月，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，择机增持公司股份，拟增持的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1%，且不超过2%；

● 雅华投资于2018年6月27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上交所”）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1,497,4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10%，增持均价为6.71元/股，增持金额为10,051,215.59元；

● 截止本公告日，原定增持计划期间过半，雅华投资实际增持数量尚未达到增持计划区间下限的50%，主要原因是为了避开公司定期报告窗口期，同时基于自身资金安排的整体考虑，雅华投资将在后续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内逐步实施并完成增持计划。

2018年6月27日，公司接到雅华投资的通知，雅华投资于2018年6月27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合计1,497,400股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增持”）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本次增持的主体系雅华投资，雅华投资的合伙人为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，具体出资明细如下：

序号	合伙人姓名	在公司担任职务	实际出资比例 (%)
1	万顺武	董事、总经理	20
2	刘伟宏	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	15
3	黄国安	董事、副总经理	15
4	黄泽群	副总经理	15
5	谢春松	副总经理	7
6	周天谋	董事、财务总监	7
7	刘文忠	董事	7
8	王维咏	监事会主席	7
9	王四中	监事	7
合计			100

万顺武为普通合伙人，执行合伙企业事务。

二、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(一)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：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；

(二)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：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；

(三)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：拟增持的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1%，且不超过2%；

(四) 本次拟增持方式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；

(五)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：未设定价格区间，雅华投资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，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，逐步实施增持计划；

(六) 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：2018年3月27日至2018年9月26日共计6个月；

(七)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：自筹资金。

本次增持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告。

三、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及后续增持计划：

2018年6月27日，雅华投资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1,497,4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10%，增持均价为6.71元/股，增持金额为10,051,215.59元。

本次增持前，雅华投资持有公司股份35,962,679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.43%；本次增持后，雅华投资持有公司股份37,460,079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.53%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原定增持计划期间过半，雅华投资实际增持数量尚未达到增持计划区间下限的50%，主要原因是为了避开公司定期报告窗口期，同时基于自身资金安排的整体考虑，雅华投资通过函件表示上述增持计划尚未完成，后续将择机继续增持公司股份，履行上述增持计划的承诺。

四、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风险

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到位，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增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上交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。

2、本次增持主体承诺，在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。

公司将继续关注相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6月28日